



腾冉电气

NEEQ : 832117

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Suzhou Toprun Electric Equipment Co.,Ltd



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年度大事记

1、2018年5月11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以2018年5月7日的股本总数29,5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5月2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5月28日】。公司完成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登记工作。具体内容详见2018-022号《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公告》。

2、2018年6月，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工商变更及章程备案手续办理完毕，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950万元增至5310万元，并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2018-023号《关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工商变更及章程修正备案的公告》。

3、2018年7月10日，公司收到通号轨道车辆有限公司发送的《中标通知书》。本次中标项目有利于提高公司2018年经济业绩，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的影响。具体内容详见2018-024号，《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4、2018年9月7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033号，《关于完成注册地址工商变更及章程备案的公告》。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2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5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3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腾冉电气	指	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腾冉电力	指	常州腾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东山精密	指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联储证券	指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石城律所	指	江苏石城律师事务所
大华会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末	指	2017年12月31日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赵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迎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迎春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政策和经济波动影响的风险	行业下游客户主要处在电力系统和石油、化工、冶金、轨道交通等与国家宏观经济波动较密切相关的行业,受产业政策影响较大。若国家采取紧缩的宏观经济调控政策,会影响到下游行业的发展增速,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经复审被认证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到 2020 年 12 月 7 日需再次进行复审认证。报告期内,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享有所得税税率减按 15%征收的优惠。若公司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资格或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可能恢复执行 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无法获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将给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
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2018 年末,应收账款净额为 9,481.4,71 万元,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42。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继续增加,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者公司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出现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呆坏账风险,影响公司现金流及利润情况。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硅钢片、电磁线及铝箔等,占总成本的比例逾七成。近年来,由于铜价的波动导致漆包线等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波动,给公司的利润增长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虽然公司可以借助研发优势、规模生产、质量保证等优势,通过与客户议价将部分原材料的波动向客户转嫁,但由于价格调整有一定的滞

	后性,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不可避免的对公司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为 49.59%。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主要由于电力运行特殊的安全要求,行业内知名的大型企业一般均有严格的采购体系要求,一旦供应商进入其采购体系,就可以较为稳定的获得产品订单。若公司的主要客户大幅降低对公司产品的采购数量,将给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uzhou Toprun Electric Equipment Co.,Ltd (简称: TOPRUN)
证券简称	腾冉电气
证券代码	832117
法定代表人	赵浩
办公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浦庄和安路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肖丽萍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512-66520778
传真	0512-66520779
电子邮箱	liping.xiao@etoprun.com
公司网址	www.etoprun.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浦庄和安路 21510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0年6月24日
挂牌时间	2015年3月9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C382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研发、生产和销售变压器、电抗器、滤波器、超级电容、电气柜。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53,1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2
控股股东	张明军、赵浩、王春、魏军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张明军、赵浩、王春、魏军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558014129N	否
注册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和安路 1066 号	是
注册资本（元）	53,100,000	是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联储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333 号金砖大厦 8 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邱俊洲、杜洪伟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6,253,833.99	100,991,704.58	5.21%
毛利率%	23.61%	20.6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25,929.70	2,152,889.34	-287.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937,652.89	1,334,099.64	-47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56%	3.5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82%	2.22%	-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4	-300.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82,843,205.10	156,334,960.45	16.96%
负债总计	112,414,369.53	81,880,195.18	37.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428,835.57	74,454,765.27	-5.4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3	2.52	-47.2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39%	50.4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1.48%	52.37%	-
流动比率	1.34	1.50	-
利息保障倍数	-1.65	2.84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5,621.44	-19,805,518.36	60.0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2	2.50	-
存货周转率	2.63	4.32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6.96%	47.3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21%	34.40%	-
净利润增长率%	-287.00%	-3.44%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3,100,000	29,500,000	8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77.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0,327.1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4,221.3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255.9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72,615.52
所得税影响数	160,892.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11,723.19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处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C3821），专业从事电力电子电抗器、变压器、滤波器、超级电容储能系统、系统集成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产品广泛用于电力、轨道交通、新能源电动车辆、不间断电源等领域。公司 2014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7 年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

为了应对市场竞争、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公司不断提升研发技术水平，已获得多项授权专利，累计研发 10 个高新技术产品：EMC 无源滤波器、IP54 防水型变压器、超级电容模组、大功率有轨电车超级电容模组、低漏磁半铁心空心电抗器、非晶变压器、铁硅电抗器、新型高阻抗变压器、新型软磁大功率三相耦合电抗器、整流变压器。具有较强的产品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已先后通过 ISO9001、TS22163（轨道交通业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EN15085-2（轨道车辆和轨道车辆部件焊接：质量要求和焊接企业资质认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提升了公司的产品质量管理水平。

公司销售人员通过市场调查、展会、转介等方式搜集市场需求信息并进行实时对接、跟踪，通过前期开发、现场审查后进入客户的供应商体系，公司在确认需求信息并与客户双方达成一致意向后与客户签订购销合同，提供产品及相关服务。

目前公司客户主要为电力电气成套设备生产商，公司常年为其提供高质量的电抗器、变压器、滤波器系列产品。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以市场驱动研发、生产和采购活动，由公司销售中心接收市场信息及签订销售合同，研发中心根据市场信息进行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公司计划部将订单细分为所需原材料配置及生产时间计划，然后由资材部进行原材料采购，生产部进行人力调度安排进行生产，质量部进行产品质量控制后将产品交付客户。公司为客户提供满足其需求的各种类型的高品质电抗器、变压器、滤波器、电气控制柜和超级储能电容等产品，并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公司持续进行市场拓展，提高品牌知名度。报告期内，其主要客户和所在行业并未发生变化。

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滤波器、变压器、电抗器、超级电容储能系统、电气控制柜等设备的销售收入。公司凭借自身的研发实力和技术经验积累，为不同客户提供性能良好的产品，并提供完善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从而获取收入及利润。

自 2010 年成立至今，公司规模稳步增长，市场份额日益扩大，经济效益不断提高。公司的发展得到社会各界的认可，先后被评为“江苏省著名商标”“苏州市诚信守法先进企业”、“苏州市劳动关系和谐企业”、被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政府评为“优秀企业”等称号。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的变化，公司发展平稳。

报告期后至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在 2018 年总体发展战略的指引下，公司围绕年度经营目标，积极拓展业务，进一步增强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公司人员齐心协力，以人才促发展，以优质服务拓展市场，和老客户建立良好合作关系并进一步加大市场开拓。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正常：

1、公司财务状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82,843,205.10 元，比上年年末增加 16.96%，主要系 1) 随着报告期收入的上升，公司应收账款增加所致；2) 公司对未来市场预期较好，存货增加所致；3) 报告期公司业务需要增加职工备用金导致其他应收款增加。负债总额 112,414,369.53 元，比上年末增长 37.29%，主要系 1) 由于公司规模不断扩大，运营资金需求增加，导致短期借款增加所致；2)、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新项目上线，原材料的采购额也相应增加，导致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增加所致。3)、公司预收客户货款导致负债增加；净资产总额 70,428,835.57 元，比上年年末减少 5.41%，主要系报告期当期应收账款余额增加,计提坏账准备增加,利润减少所致。

2、公司经营成果

2018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销售收入 106,253,833.99 元，同比增长 5.21%；营业成本 81,163,327.74 元，同比增加 1.33%；净利润为-4,025,929.70 元，同比减少 287.00%。报告期公司收入较同期略有增长，主要系公司的业务在经济下行的压力下稳中求进，保持现有业务的同时，积极开拓轨道交通业务。随着收入的上升，相应的营业成本也随着增加。报告期净利润下滑,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所致。

3、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 6,600,064.54 元，较期初增加 1.67%。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为-7,915,621.4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0.03%，主要是因为报告期收回应收账款和预收客户货款所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9,376.04 元，主要系购买的固定资产支出。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5,739,900.09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增加银行借款和融资租赁借款所致。

(二) 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与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紧密相关，产品主要面向新能源（风电光伏）、轨道交通、电力、轨交、智能电网、农网等行业。产品应用范围涵盖高中低档市场，市场越来越大。“十三五”时期是我国新能源规模化发展的重要时期，国家推动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战略部署，明确新能源在我国能源结构中的战略地位；而“一带一路”战略，将带动我国城轨交通大步走向世界，“一带一路”沿线及辐射区域互联互通工程建设将为我国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业带来可观的市场需求。

1、轨道交通发展情况

据中国轨道交通网初步统计显示，截止 2018 年年底，中国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线路共有 154 条，车站 3222 座，总里程高达 5093.48 公里。在建线路共 198 条，车站 3396 座，在建里程 5459.224 公里。2018 年新增开工线路 28 条，车站 395 座，里程 608.45 公里。新增运营线路 25 条，车站 337 座，里程 603.93 公里。

2、电气能源行业 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市场对能源的需求持续稳定增长，行业投资总量巨大且已经成为投资热点。中国已经成为最大的投资目的地。电网和储能投资继续保持过去五年的稳定增长势头，其中 30%的增长受到中国配电系统投资的驱动。在电网总投资中，中国占 30%。另有 15%投向印

度和东南亚，这些国家和地区正处于迅速扩建电网阶段，以满足日益增长的需求。在美国（占总投资的17%）和欧洲（占13%），投资置换老化的输配电资产所占比例正在提高。

下游行业的迅速发展和技术革新，为公司未来的业务拓展和长远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自身的技术实力，紧抓下游行业的发展机遇，努力使公司的发展更上一层楼。但同时，全球制造业正处于新一轮变革和发展时期，电力装备领先企业加快业务重组，电力装备行业市场竞争加剧，公司发展同样面临竞争。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6,600,064.54	3.61%	6,491,413.53	4.15%	1.67%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99,129,299.25	54.22%	90,459,944.37	57.86%	9.58%
存货	38,768,870.95	21.20%	22,637,761.00	14.48%	71.26%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8,608,511.31	10.18%	19,312,009.36	12.35%	-3.64%
在建工程		0.00%		0.00%	
短期借款	31,000,000.00	16.95%	24,890,000.00	15.92%	24.55%
长期借款		0.00%		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0,450,061.90	33.06%	51,306,705.27	32.82%	17.82%
预收款项	13,055,718.30	7.14%	2,827,346.98	1.81%	361.77%
应交税费	3,055,340.31	1.67%	1,705,632.49	1.09%	79.13%
其他应付款	1,674,792.78	0.92%	42,367.22	0.03%	3,853.04%
股本	53,100,000.00	29.04%	29,500,000.00	18.87%	80.00%
资本公积	5,707,612.87	3.12%	29,307,612.87	18.75%	-80.53%
未分配利润	9,731,736.55	5.32%	13,757,666.25	8.80%	-29.26%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存货变动比例为71.26%，主要原因：产品订单增加，公司根据订单增加材料及产品备货量所致。
-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变动比例为9.58%，主要原因：其一公司部分新项目均在下半年量产，产品发出至报告期末尚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日期；其二，部分客户逾期未付货款，公司已提起诉讼。
- 3、短期借款变动比例为24.55%，主要原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流动资金，增加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 4、预收款项变动比例为361.77%，主要原因：公司预收客户货款所致。
- 5、应交税费变动比例为79.13%，主要原因：公司销售增加，开票增加以及未交税金同比增加所致。
- 6、其他应付款变动比例为3853.04%，主要原因：非金融机构临时借款增加所致。
- 7、股本变动比例为-80%，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 8、资本公积变动比例为-80.53%，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9、未分配利润变动比例为-29.26%，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利润为负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06,253,833.99	-	100,991,704.58	-	5.21%
营业成本	81,163,327.74	76.39%	80,097,355.72	79.31%	1.33%
毛利率%	23.61%	-	20.69%	-	-
管理费用	8,929,829.80	8.40%	7,643,576.76	7.57%	16.83%
研发费用	6,062,906.16	5.71%	5,455,966.54	5.40%	11.12%
销售费用	4,328,161.44	4.07%	4,316,530.84	4.27%	0.27%
财务费用	1,899,153.24	1.79%	1,182,702.70	1.17%	60.58%
资产减值损失	9,533,941.54	8.97%	604,492.38	0.60%	1,477.18%
其他收益	818,927.13	0.77%	830,500.00	0.82%	-1.39%
投资收益	84,221.39	0.08%	0	0%	0%
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2,677.01	0.00%	0	0%	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5,170,527.99	-4.87%	2,189,783.28	2.17%	-336.12%
营业外收入	196,000.00	0.18%	47,482.00	0.05%	312.79%
营业外支出	139,255.99	0.13%	0	0	0%
净利润	-4,025,929.70	-3.79%	2,152,889.34	2.13%	-287.0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财务费用增加 60.58%，主要原因：银行借款增加和银行承兑汇票贴现费用增加所致。
- 2、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1477.18%，主要原因：随着公司业务增加，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随之增加，公司已提起诉讼的商业承兑汇票计提的坏账准备，存货期末余额较上期末增加，计提的跌价准备增加。
- 3、营业外收入增加 312.79%，主要原因：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如：企业转型升级奖励金 17 万元，为今年新增政府项目奖励。
- 4、营业利润及净利润减少，主要原因，当期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4,810,810.83	99,620,088.85	5.21%
其他业务收入	1,443,023.16	1,371,615.73	5.21%
主营业务成本	80,589,479.31	79,061,957.78	1.93%
其他业务成本	573,848.43	1,035,397.94	-44.58%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电抗器	52,232,376.85	49.16%	49,581,432.85	49.09%
电气柜	28,540,696.76	26.86%	36,413,757.70	36.06%
变压器	15,364,090.03	14.46%	8,776,717.30	8.69%
超级电容	5,747,068.97	5.41%	3,068,565.80	3.04%
滤波器	1,072,784.74	1.01%	929,229.06	0.92%
其他	1,853,793.48	1.74%	850,386.14	0.84%
合计	104,810,810.83	98.64%	99,620,088.85	98.64%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收入变化主要系电抗器、变压器、超级电容销量增加，电气柜销量下降。

1、本期电抗器较上年同期增加 5.35%，主要系近年来国家对新能源政策扶持，分布式发电的市场空间很大，市场需求增加，客户对变压器的订单增加所致。

2、本期变压器较上年同期增加 75.06%，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加强市场深耕拓展，紧跟国家政策，进军新能源市场，为新能源汽车的充放电机提供产品，报告期新客户对该类销售订单增加所致；

3、本期超级电容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87.29%，主要系随着城镇化进度加快，城市轨道交通市场前景看好，公司抓住市场机遇，开发用于城市有轨电车储能、地铁储能系统，报告期公司开发的超级储能产品开始投放市场增加所致。

4、本期电气柜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21.62%，主要系该产品公司毛利较低，公司调整，减少销售所致。

5、本期电抗器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9.16%，占比较上年略有增加，电气柜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6.86%，占比较上年同期减少 9.2 个百分点，变压器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4.46%，占比较上年同期增加 5.77 个百分点，超级电容占营业收入比重 5.41%，占比较上年同期增加 2.37 个百分点，公司各产品占收入比重变化主要系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和经营发展需要调整产品生产销售，加大对轨交和地铁储能相关产品的投放，使得电抗器、变压器、超级电容产品等增加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苏威宝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2,499,999.92	21.18%	否
2	上海正泰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14,487,013.32	13.63%	否
3	南京华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899,014.24	5.55%	否
4	通号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5,394,482.76	5.08%	否
5	江苏经纬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4,411,279.92	4.15%	否
	合计	52,691,790.16	49.59%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车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	18,952,789.70	23.35%	否
2	无锡巨龙硅钢股份有限公司	7,042,587.16	8.68%	否
3	苏州瑞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6,447,008.07	7.94%	否
4	上海华季电子有限公司	5,139,192.95	6.33%	否
5	东莞市科福电子有限公司	4,073,087.88	5.02%	否
合计		41,654,665.76	51.32%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5,621.44	-19,805,518.36	60.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76.04	-16,230,061.51	99.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9,900.09	28,809,783.44	-80.08%

现金流量分析：

1、本期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比上期增加 11,889,896.92 元，增长 60.03%，主要原因是预收客户货款带来的现金流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比上期增加 16,220,685.47 元，增长 99.94%，主要原因是：（1）本期购买设备减少、去年同期购置土地，今年没有该项支出；（2）闲置资金理财收入 8.42 万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比上期减少 23,069,883.35 元，减少 80.08%，主要原因是：（1）本期没有定向增发股票投资者无资金流入；（2）本期归还借款和支付利息较同期增加。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子公司包括常州腾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商洛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天津腾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渭南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泰州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高邮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商洛市商州区北电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丹凤县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商洛天圣新能源有限公司、渭南北电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宝应北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高邮北能电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洛南县华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蒙阴彤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控股子公司——常州腾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占注册资本 90% 股份，截止报告期末已投入资金 900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合并）为 1,852,426.81 元，净利润（合并）-374,892.59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20,304,224.07 元，总负债 12,776,533.33 元，净资产 7,527,690.74 元。

2、全资二级公司——商洛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0 月 11 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常州腾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 100% 股份，截止报告期末投入资金 100 万元。

3、全资二级公司——天津腾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常州腾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 100% 股份，截止报告期末投入资金 0 元。

4、全资二级公司——渭南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常州腾冉电力投资有限公

司占注册资本 100%股份，截止报告期末投入资金 0 元。

5、全资二级公司——泰州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常州腾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 100%股份，截止报告期末投入资金 0 元。

6、全资二级公司——高邮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常州腾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 100%股份，截止报告期末投入资金 0 元。

7、控股三级公司——商洛市商州区北电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0 月 13 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商洛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 90%股份，截止报告期末投入资金 0 元。

8、控股三级公司——丹凤县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商洛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 90%股份，截止报告期末投入资金 0 元。

9、全资三级公司——商洛天圣新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商洛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 100%股份，截止报告期末投入资金 0 元。

10、全资三级公司——渭南北电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渭南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 100%股份，截止报告期末投入资金 0 元。

11、全资三级公司——宝应北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高邮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 100%股份，截止报告期末投入资金 0 元。

12、全资三级公司——高邮北能电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高邮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 100%股份，截止报告期末投入资金 0 元。

13、全资四级公司——洛南县华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商洛天圣新能源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 100%股份，截止报告期末投入资金 0 元。

14、全资四级公司——蒙阴彤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高邮北能电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 100%股份，截止报告期末投入资金 0 元。

投资控股公司符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拓展业务范围，完善公司产业链，促进行业相关产业整合，提升公司进行资本运作的能力，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会产生积极影响。

公司逐步完善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作，明确各子公司的经营策略，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投资管控机制。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联储证券的保本理财产品招商招钱宝货币 C，累计金额 1780 万元，产生投资收益 8.42 万元。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合规经营，按时足额支付员工工资，缴纳社会保险，切实维护员工利益；注重

产品质量，履行合同，切实保障了客户及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公司经营良好，信息披露及时，保障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继续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能力。

1. 财务方面

(1) 关键财务指标良好。近三年连续盈利，净资产继续保持增长，现金流在业务正常的情况下可以满足业务运营要求，无债务违约，无不能收回的长期投资，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水平。

(2) 公司是苏州市信用管理示范企业，所处信用环境良好，客户回款和供应商付款周期基本正常。

(3) 财务部门采用科学严谨的财务管理制度，不断完善财务预算及成本管理体系，健全预测、核算、控制、分析和考核等管理基础工作，无对外担保，无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现象。

2. 经营方面

(1) 公司建立了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架构，不断健全企业内部制度，部门分工明确协调发展，生产管理规范有序。

(2) 公司为员工提供良好的职业规划发展和激励机制，在工作中形成了良好的工作氛围，经营管理层、核心技术团队或核心技术人员、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

3. 其他方面

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宏观政策和经济波动影响的风险

行业下游客户主要处在电力系统和石油、化工、冶金、轨道交通等与国家宏观经济波动较密切相关的行业，受产业政策影响较大。若国家采取紧缩的宏观经济调控政策，会影响到下游行业的发展增速，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密切关注国家宏观政策，经济波动，加强技术创新能力建设，加快开发具有竞争力的产品。公司除了着力于传统产品的生产，今年将加大轨道交通、光伏、风电的变压器、电抗器及滤波器等产品的生产，公司从技术、人才、运营、设备全力打造企业综合生产的能力，为客户提供各类全面的产品。

2、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2017年12月7日经复审被认证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到2020年12月7日需再次进行复审认证。报告期内，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享有所得税税率减按15%征收的优惠。若公司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资格或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可能恢复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无法获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将给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

针对该项风险，一方面，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产品科技含量，按照高新技术企业的要求去指导公司的创新升级。另一方面，加强技术人才引进和培养，并进一步加强研发团队的建设，使

公司员工结构与研发人员比例符合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要求。

3、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2018 年末, 应收账款净额为 9,481.47 万元, 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42。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 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继续增加, 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 或者公司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出现恶化, 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 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呆坏账风险, 影响公司现金流及利润情况。由于行业特性,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针对上述风险, 报告期内, 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管理, 根据客户以往回款情况, 将应收账款的回收工作责任落实到人。另外, 公司将加强与客户的沟通, 及时了解客户的资金情况, 逐步实现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收款, 实现应收账款的及时收回。

4、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硅钢片、电磁线及铝箔等, 占总成本的比例逾七成。近年来, 由于铜价的波动导致漆包线等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波动, 给公司的利润增长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虽然公司可以借助研发优势、规模生产、质量保证等优势, 通过与客户议价将部分原材料的波动向客户转嫁, 但由于价格调整有一定的滞后性, 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不可避免的对公司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 (1) 公司将加强重要原材料的供应渠道, 加强与定点合格供应商的合作, 扩大备选供应商范围, 降低单一供应商不能及时供货的风险; (2) 及时更新合格供应商一览表, 在原材料价格方面坚持“货比三家”, 选择公司能接受的价格的合格供应商; (3) 严格执行到期即付的政策, 保证供应商正常经营所需的资金, 维护公司良好的信誉, 争取更优惠的价格, 从而降低采购成本。

5、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截止报告期末, 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为 49.59%。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 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 主要由于电力运行特殊的安全要求, 行业内知名的大型企业(如上海正泰电源系统有限公司等)一般均有严格的采购体系要求, 一旦供应商进入其采购体系, 就可以较为稳定的获得产品订单。若公司的主要客户大幅降低对公司产品的采购数量, 将给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针对该项风险, 公司凭借技术优势, 已与大客户形成长期稳定合作。随着公司产品线的增加和新业务的拓展, 公司客户的集中度将会逐渐下降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是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32,591,974.82		32,591,974.82	42.54%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及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新沃运力汽车有限公司/中通客车控股股份	商业票据纠纷	25,000,000.00	35.50%	否	2018年11月26日

	有限公司/ 聊城中通 轻型客车 有限公司/ 深圳市沃 特玛电池 有限公司/ 深圳市快 充王科技 有限公司					
总计	-	-	25,000,000.00	35.50%	-	-

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尚未开庭审理，暂时无法预计本次诉讼对公司经营和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公司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进一步评估其对公司财务的影响，并及时披露案件进展情况。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及金额	判决或仲裁结果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安徽夏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商业票据纠纷	5,000,000.00	一、被告沃特玛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日内向原告支付5,000,000元并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付从2018年3月19日起至实际支付日的利息；二、被告夏禹公司对本判决第一项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当事人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	2018年10月26日

				受理费 46,800 元，保全费 5,000 元，由两被告承担。	
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保定科诺伟业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695,644.48	<p>一、双方一致确认保定科诺伟业控制设备有限公司因本案尚欠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695,644.48 元，保定科诺伟业控制设备有限公司自 2018 年 12 月起，分十个月等额分批偿还欠款，每月月底前偿还 169,564.5 元。</p> <p>二、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垫付的诉讼费及保全费共计 15,627 元，由保定科诺伟业控制设备有限公司于第十期还款时一并支付给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p> <p>三、如保定科诺伟业控制设备有限公司未按照上述第一条、第二条按时足额支付款，则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就全部剩余款项及利息（利息按照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申请强制执行。</p> <p>四、本案纠纷已全部解决，双方再无纠纷互不追究。</p>	2018 年 11 月 16 日
苏州腾冉电气	保定科舟光电	合同纠纷	896,330.34	一、保定科舟光电	2019 年 1 月 7

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有限公司		<p>设备有限公司给付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欠款 896,330.34 元，分九期付清，从 2018 年 12 月至 2019 年 7 月，每月支付 100,000 元，2019 年 8 月支付 96,330.34 元；</p> <p>二、如果保定科舟光电设备有限公司按照上述约定如期全额履行，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放弃主张利息，如果保定科舟光电设备有限公司未按照上述约定如期全额履行还款义务，则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就剩余欠款本金及利息（以未付金额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自 2018 年 2 月 5 日起计算）申请强制执行；</p> <p>三、案件受理费 6521 元及保全费 5000 元，由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承担；</p> <p>四、本案全部纠纷已解决完毕，以后双方互不追究；</p> <p>五、当事人双方均</p>	日
----------	--------	--	---	---

				同意在本调解协议签名或捺印后，本调解协议立即生效，要求人民法院制发民事调解书。	
总计	-	-	7,591,974.82	-	-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执行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截止报告日，仲裁执行情况

1、被告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安徽夏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尚未支付款项，公司已采取了财产保全措施。

2、被告保定科诺伟业控制设备有限公司于 12 月 29 日，支付 5 万元。按照调解协议尚未收回的欠款，律师正在做财产保全，通过法律途径尽快收回被告所欠款项。

3、被告保定科舟有限责任公司于 12 月 28 日和 2 月 1 日分两次共计支付 20 万元。

以上诉讼不会对公司经营和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现双方已达成调解，公司将依据调解协议积极处理并保障自身合法权益，避免对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	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0	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	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	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90,000,000.00	82,989,999.68
6. 其他		

注：1、公司预计 2018 年贷款总额 9,000.00 万元，为保证贷款的顺利执行，由关联方进行担保，公司提前预计关联担保金额 9,000.00 万元。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2018 年 1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2018 年 2 月 1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明细详见会计报告附注第八、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第（五）条内容。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出具了《关于防止公司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承诺将严格遵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决策和执行，履行相应程序。不利用本人股东地位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进行违规担保、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对外投资或其他方式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并同时承诺如果违反本承诺，愿意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及相关法律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及相关人员如实履行以上承诺。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所有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并同时承诺如果违反本承诺，愿意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及相关法律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及相关人员如实履行以上承诺。

3、一致行动人作出的“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次实际控制人变更完成后，收购人将尽可能规避与腾冉电气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将依法进行规范，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腾冉电气《公司章程》，依法签订协议，履行法定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腾冉电气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及相关人员如实履行以上承诺。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冻结	6,088,474.00	3.33%	票据保证金
无形资产	抵押	11,150,226.74	6.10%	短期借款抵押
总计	-	17,238,700.74	9.43%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8,014,999	61.07%	14,510,999	32,525,998	61.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585,833	12.16%	2,868,666	6,454,499	12.16%
	董事、监事、高管	12,500	0.04%	109,000	121,500	0.23%
	核心员工	1,113,500	3.77%	654,400	1,767,900	3.33%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1,485,001	38.93%	9,089,001	20,574,002	38.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894,167	33.54%	7,915,334	17,809,501	33.54%
	董事、监事、高管	257,500	0.87%	107,000	364,500	0.69%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
总股本		29,500,000	-	23,600,000	53,1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9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7,066,000	5,652,800	12,718,800	23.95%	2,400,001	10,318,799
2	张明军	5,090,000	4,072,000	9,162,000	17.25%	6,871,500	2,290,500
3	王春	3,160,000	2,528,000	5,688,000	10.71%	4,266,000	1,422,000
4	赵浩	2,640,000	2,112,000	4,752,000	8.95%	3,564,000	1,188,000
5	魏军	2,590,000	2,072,000	4,662,000	8.78%	3,108,001	1,553,999
合计		20,546,000	16,436,800	36,982,800	69.64%	20,209,502	16,773,298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张明军、赵浩、王春、魏军四方于 2016 年 1 月 24 日通过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成为一致行动人，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普通股前五名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股东张明军、赵浩、王春、魏军四方于2016年1月24日通过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成为一致行动人，截止本报告期末，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426.40万股，持股比例达到45.69%，为公司控股股东。

张明军，男，197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8月至2002年7月任上海电动工具研究所测试工程师；2002年8月至2010年12月任夏弗纳电磁兼容（上海）有限公司区域销售经理、销售经理、副总经理；2011年2月至2012年5月任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12年6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赵浩，男，197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8月至2003年8月任深圳创维-RGB电子有限公司研发中心计划主管、制造总部生产计划部经理助理、副经理，整机部经理；2003年9月至2006年2月任南京华飞彩色显示系统有限公司质量部主管工程师；2006年3月至2010年5月任南京福卡科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6月至2014年9月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3年5月至今任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3年12月至2016年4月担任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4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王春，男，197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9月至2003年3月南京市自来水公司北河口水厂生产技术科安全技术员；2003年4月至2011年9月夏弗纳电磁兼容（上海）有限公司北方区销售经理；2011年10月至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业务经理。2016年1月22日起担任公司董事。

魏军，女，195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69年9月至2010年5月任黑龙江省佳木斯市第二轻工业局工程师；2010年6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顾问。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资金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7-7-20	2017-11-16	4.00	4,500,000	18,000,000	19	0	13	0	0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归还银行贷款，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其使用情况与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募集资金用途未变更。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借款	中行吴中支行	9,000,000.00	4.79%	2017-7-3 至 2018-7-2	否
银行借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1,500,000.00	5.00%	2017-9-15 至 2018-9-15	否

银行借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7,390,000.00	5.00%	2017-10-13至 2018-10-13	否
银行借款	浦发银行苏州分行	3,000,000.00	5.22%	2017-10-23至 2018-10-23	否
银行借款	交通银行吴中支行	4,000,000.00	5.22%	2017-12-13至 2018-12-10	否
银行借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支行	10,000,000.00	5.22%	2018年5月8日 至2019年5月8 日	否
银行借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1,500,000.00	5.50%	2018年9月18 日至2019年9 月18日	否
银行借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500,000.00	5.50%	2018年10月17 日至2019年10 月17日	否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苏州东山支行	2,000,000.00	5.96%	2018年10月16 日至2019年10 月15日	否
银行借款	交通银行吴中支行	4,000,000.00	4.35%	2018年12月21 日至2019年12 月16日	否
银行借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000,000.00	4.57%	2018年12月26 日至2019年12 月25日	否
保理融资	中国银行上海松江支行	887,431.99	5.8%	2018年1月11 日至2018年6 月15日	否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280,000.00	8.75%	2018年11月23 日至2020年11 月23日	否
合计	-	59,057,431.99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2018年5月11日	0	0	8
合计	0	0	8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赵浩	董事长、董事	男	1978-5-2	本科	自 2017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5 日	否
张明军	董事,总经理	男	1978-9-26	本科	自 2017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5 日	是
袁永刚	董事	男	1979-10-26	本科	自 2017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5 日	否
袁永峰	董事	男	1977-3-1	大专	自 2017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5 日	否
王春	董事	男	1977-2-21	本科	自 2017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5 日	是
胡全中	监事会主席	男	1978-9-25	大专	自 2017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5 日	是
侯博	监事	男	1982-12-24	中专	自 2017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5 日	是
竺利军	监事	男	1971-11-13	初中	自 2017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5 日	是
王迎春	财务总监	男	1970-2-5	大专	自 2017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5 日	是
肖丽萍	董事会秘书	女	1976-3-25	本科	自 2017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5 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 1、董事袁永刚先生与袁永峰先生系兄弟关系。
 - 2、赵浩、张明军、王春和魏军为一致行动人。
- 除此之外，其他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赵浩	董事长、董事	2,640,000	2,112,000	4,752,000	8.95%	0

张明军	董事、总经理	5,090,000	4,072,000	9,162,000	17.25%	0
袁永刚	董事	0	0	0	0.00%	0
袁永峰	董事	0	0	0	0.00%	0
王春	董事	3,160,000	2,528,000	5,688,000	10.71%	0
胡全中	监事会主席	100,000	80,000	180,000	0.34%	0
侯博	监事	15,000	12,000	27,000	0.05%	0
竺利军	监事	5,000	4,000	9,000	0.02%	0
王迎春	财务总监	100,000	80,000	180,000	0.34%	0
肖丽萍	董事会秘书	50,000	40,000	90,000	0.17%	0
合计	-	11,160,000	8,928,000	20,088,000	37.83%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41	38
生产人员	69	58
销售人员	14	12
技术人员	23	21
财务人员	3	2
员工总计	150	13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3	3
本科	28	20
专科	27	25
专科以下	92	83
员工总计	150	13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1、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现有的组织结构和管理模式，制定了完善的薪酬体系和绩效考核制度，按员工承担的职责和工作的绩效来支付报酬。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员工入职时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同时按照相关法规办理缴纳社会保险。另外，公司为每位员工提供带薪休假、健康体检、生日礼金、购买意外保险等。

2、培训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员工培训体系，包括内部讲师培养体系。公司按照入职培训系统化、岗位培训方案化的要求，多层次、多渠道地开展员工培训工作，包括入职培训、岗位技能培训、专业技术培训、职业生涯规划培训、体系知识培训等。同时公司还定期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生活，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进一步加强公司的创新能力和凝聚力，以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在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37	32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0	0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提议，2015年度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并经内部公示，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确认，最后经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认定易志欣、谢永策、丁灵芳等共计24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核心员工中，易志欣和谢永策为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

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提议，2017年度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并经内部公示，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确认，最后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认定司道浩等共计17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公司核心员工共计41名，以前年度因个人原因辞职4人，报告期期初核心员工37人，本期因个人原因辞职减少5人，报告期期末核心员工32人。

本行业产品大都有较高的技术含量，而核心技术人员又是高新技术企业核心能力的主要创造者，随着企业和地区间人才竞争的日趋激烈，人才流动的可能性增加，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直接影响到企业的发展。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是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均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

(1) 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2) 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选聘董事，董事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各位董事能够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有关业务培训，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明确。

(3) 监事与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监事会成员的产生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各位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监管机构出台的新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适时制定相关的管理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发展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在召开股东大会前，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通知义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均予出席，对各项议案予以审议并参与表决。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会议，投资者充分行使了其股东权利，严格履行了其股东职责。

公司现有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

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董事会经过评估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有效保障所有股东的合法及平等权利。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1、经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做出如下修改：

第五条原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50 万元。”

第十四条原为：“公司现发行股份总数为 2950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三十五条（十三）原为：“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第八十一条（八）原为：“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关联交易等事项”。

第八十五条原为：“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修改后：

第五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10 万元。”

第十四条：“公司现发行股份总数为 5310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三十五条（十三）：“审议批准以下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一千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五以上的关联交易。”

增加第三十五条（十四）：“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第八十一条（八）：“现修改为：“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关联交易等事项”。

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三十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一百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零点五以上的关联交易。未达到本条规定标准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根据日常经营管理决策权限审批。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财务资助或捐赠且不附带任何义务或无需支付任何对价等单方面受益的关联交易，豁免审议。董事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第八十五条：“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其中，公司区分日常性关联交易和偶发性关联交易标准如下：

（1）日常性关联交易

日常性关联交易指公司和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投资（含共同投资、受托理财、委托贷款），财务资助（公司接受的），公司关联方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等的交易行为以及本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其他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在实际执行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则超出及超出之后的

日常关联交易同时满足一下标准的，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 ①单项交易总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 ②年度累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实际金额不超过本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 20%；
- ③关联交易的金额未超出相应非关联交易的董事会决策权限。

超过以上比例、限额的决策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或合同，应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董事会不得将审议关联交易的权限授予公司总经理或其他公司经营管理机构或部门行使。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3) 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的事项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

①一方以现金的方式认购另一方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品种；

②一方作为承销团成员向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品种；

③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者报酬；

④公司与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或者上述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修改原《公司章程》第五十八条，修改后“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与会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则无需回避，股东大会照常进行，但所审议的事项应经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经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做出如下修改：

第四条原为：“公司住所：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银藏路 8 号；邮政编码：215105”。

修改后，第四条为：“公司住所：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浦庄和安路；邮政编码：215105。”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4	1、2018 年 1 月 15 日，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 1)《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并以自有资产提供抵押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4)《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18 年 4 月 20 日，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 1)《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

		<p>本的议案》；</p> <p>5)《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p> <p>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7)《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8)《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9)《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8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0)《关于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1)《关于 2018 年年度贷(借)款总额预算 9000 万元的议案》；</p> <p>12)《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最高 7000 万元票据池业务合作及票据质押协议的议案》；</p> <p>1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14)《关于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5)《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3、2018 年 8 月 22 日，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p> <p>1)《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2)《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3)《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p> <p>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5)《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4、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p> <p>1)《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投资新建厂房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及关联担保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办理应收账款质押的议案》；</p> <p>5)《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监事会	2	<p>1、2018 年 4 月 20 日，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p> <p>1)《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3)《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p> <p>4)《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2、2018 年 8 月 22 日,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p> <p>1)《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股东大会	3	<p>1、2018 年 2 月 1 日,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事项如下:</p> <p>1)《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并以自有资产提供抵押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p> <p>3)《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2、2018 年 5 月 11 日,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事项如下:</p> <p>1)《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4)《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p> <p>5)《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p> <p>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7)《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8)《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9)《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8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0)《关于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1)《关于 2018 年年度贷(借)款总额预算 9000 万元的议案》;</p> <p>12)《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最高 7000 万元票据池业务合作及票据质押协议的议案》;</p> <p>1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14)《关于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p> <p>3、2018 年 9 月 7 日,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事项如下:</p> <p>1)《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p> <p>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1) 股东大会:公司报告期末有在册股东 69 名,其中自然人股东 65 名,机构股东 4 名,公司严格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使中小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地位。

(2) 董事会：公司有 5 名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会议，形成决议。

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履行职责。

(3) 监事会：公司有 3 名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监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监事会，并形成有效决议。监事会成员能够认真、依法履行责任，能够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程序，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基本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均严格依法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未出现不符合法律、法规的情况。今后公司将继续强化三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为公司科学民主决策重大事项提供保障。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行正常，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良好，重大事项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公司的治理结构，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公司通过不断完善现有的治理机制以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与此同时，通过规范制度使所有股东得到合理保护及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的保证，同时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外的股东或其代表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公司管理层没有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投资者管理管理制度》，对投资者管理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原则、内容和具体方式作出了详细规定。公司设立并公告了联系电话和电子邮箱，由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负责接听和接收，以便于保持与投资者、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在沟通过程中，依据公告事项给予投资者、潜在投资者以耐心解答。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

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2018年，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19]00507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9 年 4 月 16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邱俊洲、杜洪伟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9]005073 号

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冉电气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腾冉电气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腾冉电气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腾冉电气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8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腾冉电气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腾冉电气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腾冉电气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腾冉电气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腾冉电气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腾冉电气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腾冉电气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腾冉电气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邱俊洲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杜洪伟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6,600,064.54	6,491,413.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注释 2	99,129,299.25	90,459,944.37
预付款项	注释 3	1,519,317.72	1,062,590.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注释 4	1,053,422.11	160,420.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注释 5	38,768,870.95	22,637,761.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6	2,125,568.10	2,330,831.41
流动资产合计		149,196,542.67	123,142,961.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注释 7	4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 8	18,608,511.31	19,312,009.3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 9	11,150,226.74	11,399,715.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0	1,850,074.38	428,424.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11	1,637,850.00	2,051,8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646,662.43	33,191,999.06
资产总计		182,843,205.10	156,334,960.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 12	31,000,000.00	24,89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注释 13	60,450,061.90	51,306,705.27
预收款项	注释 14	13,055,718.30	2,827,346.98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5	1,261,789.57	1,108,143.22
应交税费	注释 16	3,055,340.31	1,705,632.49
其他应付款	注释 17	1,674,792.78	42,367.2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 18	1,057,529.7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1,555,232.61	81,880,195.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注释 19	859,136.9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9,136.92	
负债合计		112,414,369.53	81,880,195.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 20	53,100,000.00	29,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 21	5,707,612.87	29,307,612.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 22	1,889,486.15	1,889,486.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 23	9,731,736.55	13,757,666.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0,428,835.57	74,454,765.27
少数股东权益		0	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428,835.57	74,454,765.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2,843,205.10	156,334,960.45

法定代表人：赵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迎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迎春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19,875.29	5,722,840.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注释 1	98,919,404.25	90,459,944.37
预付款项		1,219,863.55	856,883.85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13,105,305.36	11,913,558.64
存货		38,768,870.95	22,637,761.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8,533,319.40	131,590,988.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00,000.00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3	9,000,000.00	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11,205.60	2,565,347.2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150,226.74	11,399,715.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50,074.38	428,424.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850.00	671,8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183,356.72	24,065,336.95
资产总计		183,716,676.12	155,656,325.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000,000.00	24,89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0,181,098.76	50,987,842.13
预收款项		10,215,718.30	27,346.98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231,908.57	960,672.18
应交税费		3,055,169.78	1,692,637.01
其他应付款		1,511,241.84	34,472.2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7,529.7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8,252,667.00	78,592,970.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859,136.9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9,136.92	
负债合计		109,111,803.92	78,592,970.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3,100,000.00	29,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07,612.87	29,307,612.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89,486.15	1,889,486.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907,773.18	16,366,255.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604,872.20	77,063,354.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716,676.12	155,656,325.32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6,253,833.99	100,991,704.58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24	106,253,833.99	100,991,704.58
利息收入		0	0
已赚保费		0	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	0
二、营业总成本		112,324,833.49	99,632,421.30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24	81,163,327.74	80,097,355.72
利息支出		0	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	0
退保金		0	0
赔付支出净额		0	0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0	0
保单红利支出		0	0
分保费用		0	0

税金及附加	注释 25	407,513.57	331,796.36
销售费用	注释 26	4,328,161.44	4,316,530.84
管理费用	注释 27	8,929,829.80	7,643,576.76
研发费用	注释 28	6,062,906.16	5,455,966.54
财务费用	注释 29	1,899,153.24	1,182,702.70
其中：利息费用		1,928,225.39	1,218,293.58
利息收入		57,515.40	72,606.64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 30	9,533,941.54	604,492.38
信用减值损失		0	0
加：其他收益	注释 31	818,927.13	830,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3	84,221.39	0
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	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4	-2,677.01	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70,527.99	2,189,783.28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35	196,000.00	47,482.00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36	139,255.99	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13,783.98	2,237,265.28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37	-1,087,854.28	84,375.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5,929.70	2,152,889.3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0	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5,929.70	2,152,889.3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	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0	0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25,929.70	2,152,889.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	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	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	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	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	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	0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	0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	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	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	0
7.其他		0	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	0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25,929.70	2,152,889.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25,929.70	2,152,889.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0	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	0.04

法定代表人：赵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迎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迎春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 4	104,354,253.58	100,141,318.44
减：营业成本	注释 4	80,313,971.34	79,231,162.13
税金及附加		404,681.33	327,071.86
销售费用		4,126,948.44	4,308,987.84
管理费用		6,683,456.43	5,721,665.87
研发费用		6,062,906.16	5,455,966.54
财务费用		1,897,845.95	1,182,890.91
其中：利息费用		1,928,225.39	1,218,393.58
利息收入		56,771.69	70,212.43
资产减值损失		9,507,536.54	604,697.52
信用减值损失		0	0
加：其他收益		818,927.13	830,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221.39	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	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77.01	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42,621.10	4,139,375.77
加：营业外收入		196,000.00	47,482.00
减：营业外支出		0	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46,621.10	4,186,857.77
减：所得税费用		-1,088,138.50	84,375.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8,482.60	4,102,481.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458,482.60	4,102,481.83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0	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	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	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	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	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	0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	0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	0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	0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	0
7. 其他		0	0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58,482.60	4,102,481.8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5	0.08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124,055.11	48,364,725.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8	1,088,684.37	1,045,956.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12,739.48	49,410,681.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552,435.89	44,673,160.0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36,965.20	13,313,113.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85,335.55	2,814,929.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8	11,453,624.28	8,414,997.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128,360.92	69,216,20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5,621.44	-19,805,518.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221.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86,221.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597.43	16,230,061.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95,597.43	16,230,061.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76.04	-16,230,061.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000,000.00	41,94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8	7,810,757.59	9,973,613.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10,757.59	69,913,613.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890,000.00	32,884,846.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97,383.50	1,159,561.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8	6,183,474.00	7,059,422.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070,857.50	41,103,829.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9,900.09	28,809,783.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5,097.39	-7,225,796.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 39	2,696,687.93	9,922,484.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 39	511,590.54	2,696,687.93
----------------	-------	------------	--------------

法定代表人：赵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迎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迎春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479,520.28	44,941,214.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2,940.66	1,035,66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562,460.94	45,976,881.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703,680.95	44,661,392.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40,086.47	12,289,765.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74,850.88	2,725,229.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87,832.74	7,517,269.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206,451.04	67,193,656.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3,990.10	-21,216,774.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221.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86,221.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45,380.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8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8,845.00	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78,845.00	12,745,380.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623.61)	(12,745,380.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8,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000,000.00	41,94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10,757.59	9,973,613.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10,757.59	69,913,613.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890,000.00	32,884,846.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97,383.50	1,159,561.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83,474.00	7,059,422.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070,857.50	41,103,829.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9,900.09	28,809,783.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6,713.62)	(5,152,371.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8,114.91	7,080,486.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1,401.29	1,928,114.91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500,000.00				29,307,612.87				1,889,486.15		13,757,666.25		74,454,765.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500,000.00				29,307,612.87				1,889,486.15		13,757,666.25		74,454,765.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600,000.00				-23,600,000.00						-4,025,929.70		-4,025,929.7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025,929.70		-4,025,929.7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600,000.00				-23,6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600,000.00				-23,6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3,100,000.00				5,707,612.87				1,889,486.15		9,731,736.55		70,428,835.57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15,939,688.34				1,479,237.97		12,015,025.09		54,433,951.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15,939,688.34				1,479,237.97		12,015,025.09		54,433,951.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0				13,367,924.53				410,248.18		1,742,641.16		20,020,813.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52,889.34		2,152,889.3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0				13,367,924.53								17,867,924.5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500,000.00				13,367,924.53								17,867,924.5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0,248.18		-410,248.18			
1. 提取盈余公积								410,248.18		-410,248.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9,500,000.00				29,307,612.87			1,889,486.15	13,757,666.25		74,454,765.27

法定代表人：赵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迎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迎春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500,000.00				29,307,612.87				1,889,486.15		16,366,255.78	77,063,354.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500,000.00				29,307,612.87				1,889,486.15		16,366,255.78	77,063,354.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600,000.00				-23,600,000.00						-2,458,482.60	-2,458,482.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58,482.60	-2,458,482.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600,000.00				-23,6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600,000.00				-23,6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3,100,000.00				5,707,612.87				1,889,486.15		13,907,773.18	74,604,872.20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15,939,688.34				1,479,237.97		12,674,022.13	55,092,948.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15,939,688.34				1,479,237.97		12,674,022.13	55,092,948.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0				13,367,924.53				410,248.18		3,692,233.65	21,970,406.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02,481.83	4,102,481.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0				13,367,924.53							17,867,924.5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500,000.00				13,367,924.53							17,867,924.5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0,248.18		-410,248.18	

1. 提取盈余公积								410,248.18		-410,248.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9,500,000.00				29,307,612.87			1,889,486.15		16,366,255.78	77,063,354.80

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苏州腾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冉电气有限”），经腾冉电气有限临时股东会决议，以 2014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腾冉电气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原腾冉电气有限的全体股东即为本公司的全体发起人。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截止 2014 年 7 月 31 日的净资产 10,939,688.34 元，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折合股份总额 1,000 万股，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939,688.34 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558014129N，并于 2015 年 3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5,31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310.00 万元，注册地址：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明军、赵浩、王春及魏军四人。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变压器、电抗器、电气柜、超级电容及滤波器。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14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常州腾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90.00	90.00
商洛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天津腾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渭南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泰州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高邮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商洛市商州区北电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90.00	90.00
丹凤县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90.00	90.00
商洛天圣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渭南北电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宝应北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高邮北能电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洛南县华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蒙阴彤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

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

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

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

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

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其中：0-6 个月	0.50	5.00
7-12 个月	5.00	5.00
1-2 年	20.00	10.00
2-3 年	6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

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三)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

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

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

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太阳能电站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

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证使用年限
软件使用权	3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

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

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

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主要销售变压器、电抗器、电器柜、超级电容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

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

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所有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

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五）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五）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七)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归并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拆分部分利润表项目；并于2018年9月7日发布了《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明确要求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在“其他收益”列报，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等。

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2017年12月31日之前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8年1月1日经重列后金额
应收票据	50,280,569.82	(50,280,569.82)	---
应收账款	40,179,374.55	(40,179,374.55)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90,459,944.37	90,459,944.37
应付票据	13,642,736.28	(13,642,736.28)	---
应付账款	37,663,968.99	(37,663,968.99)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51,306,705.27	51,306,705.27
应付利息	34,472.22	(34,472.22)	---

列报项目	2017年12月31日之前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8年1月1日经重列后金额
其他应付款	7,895.00	34,472.22	42,367.22
管理费用	13,099,543.30	(5,455,966.54)	7,643,576.76
研发支出	---	5,455,966.54	5,455,966.54

五、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进口货物	16%	注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注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8年5月1日起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6%、10%。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常州腾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25%
商洛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5%
天津腾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商洛市商州区北电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5%
丹凤县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5%
商洛天圣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洛南县华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关于下达吴中区通过2017年度第二、第三批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吴科技〔2018〕15号），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自2017年至2019年。公司本期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0,607.86	47,365.09
银行存款	440,982.68	2,649,322.84
其他货币资金	6,088,474.00	3,794,725.60
合计	6,600,064.54	6,491,413.53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758,574.00	3,464,825.60
保函保证金	329,900.00	329,900.00
合计	6,088,474.00	3,794,725.60

注释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314,588.30	50,280,569.82
应收账款	94,814,710.95	40,179,374.55
合计	99,129,299.25	90,459,944.37

（一）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14,588.30	10,780,569.82
商业承兑汇票	400,000.00	39,500,000.00
合计	4,314,588.30	50,280,569.82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055,076.64	---
合计	36,055,076.64	---

3. 应收票据其他说明

期末，商业承兑汇票中出票人拒绝承兑汇票金额 38,500,000.00 元，拒兑票据已调整应收账款，已提起诉讼。详细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二）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	---	---	---	---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844,820.69	100.00	12,030,109.74	11.26	94,814,710.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06,844,820.69	100.00	12,030,109.74	11.26	94,814,710.9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946,270.46	100.00	2,766,895.91	6.44	40,179,374.5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42,946,270.46	100.00	2,766,895.91	6.44	40,179,374.55

2. 应收账款分类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	57,984,986.11	289,924.93	0.50
7-12 个月	2,392,720.23	119,636.01	5.00
1—2 年	42,317,994.96	8,463,598.99	20.00
2—3 年	2,480,423.95	1,488,254.37	60.00
3 以上	1,668,695.44	1,668,695.44	100.00
合计	106,844,820.69	12,030,109.74	11.2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263,213.83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深圳市菊水皇家科技有限公司	38,500,000.00	36.03	7,700,000.00
江苏威宝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6,100,000.00	24.43	130,500.00
南京华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763,654.65	4.46	23,818.27
上海正泰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3,599,209.02	3.37	17,996.05
上海华季电子有限公司	3,442,736.62	3.22	626,309.32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76,405,600.29	71.51	8,498,623.64

注释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09,277.72	99.34	1,044,590.69	98.31
1至2年	2,040.00	0.13	18,000.00	1.69
2至3年	8,000.00	0.53	---	---
合计	1,519,317.72	100.00	1,062,590.6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苏州众村联合投资发展集团	256,872.18	16.91	1年以内	预付租赁费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96,000.00	12.90	1年以内	预付检测费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苏州石油分公司	170,037.02	11.19	1年以内	预付汽油费
苏州吴变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21,246.32	7.98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常州优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216.25	7.45	1年以内	预付租赁费
合计	857,371.77	56.43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053,422.11	160,420.39
合计	1,053,422.11	160,420.39

(一) 本公司无应收利息。

(二) 本公司无应收股利。

(三)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47,711.03	100.00	94,288.92	8.22	1,053,422.11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147,711.03	100.00	94,288.92	8.22	1,053,422.1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4,840.38	100.00	44,419.99	21.69	160,420.3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04,840.38	100.00	44,419.99	21.69	160,420.39

2. 其他应收款分类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056,747.43	52,832.37	5.00
1—2年	55,007.84	5,500.79	10.00
3年以上	35,955.76	35,955.76	100.00
合计	1,147,711.03	94,288.92	8.2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9,868.93 元。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18,318.33	148,300.00
备用金	275,856.30	---
借款	300,000.00	56,540.38
其他	53,536.40	---
合计	1,147,711.03	204,840.3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400,000.00	1年以内	34.85	20,00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沈世文	借款、备用金	400,000.00	1年以内	34.85	20,000.00
李玲香	备用金	115,970.00	1年以内	10.10	5,798.50
苏州轨道交通二号线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55,000.00	1至2年	4.79	5,500.00
何金祥	备用金	50,000.00	1年以内	4.36	2,500.00
合计		1,020,970.00		88.95	53,798.50

注释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268,806.17	89,265.69	17,179,540.48	8,871,727.19	89,265.69	8,782,461.5
在产品	13,197,478.24	33,584.17	13,163,894.07	7,249,648.18	---	7,249,648.18
库存商品	8,612,711.01	187,274.61	8,425,436.40	6,605,651.32	---	6,605,651.32
合计	39,078,995.42	310,124.47	38,768,870.95	22,727,026.69	89,265.69	22,637,761.00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9,265.69	---	---	---	---	---	89,265.69
在产品	---	33,584.17	---	---	---	---	33,584.17
库存商品	---	187,274.61	---	---	---	---	187,274.61
合计	89,265.69	220,858.78	---	---	---	---	310,124.47

注释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2,125,568.10	2,330,831.41
合计	2,125,568.10	2,330,831.41

注释7.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保证金	400,000.00	---	400,000.00	---	---	---
合计	400,000.00	---	400,000.00	---	---	---

注释8.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及折旧	18,608,511.31	19,312,009.3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8,608,511.31	19,312,009.36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太阳能电站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881,187.46	4,373,182.70	362,449.45	2,641,297.65	25,258,117.26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851,828.44	851,828.44
购置	---	---	---	851,828.44	851,828.44
3. 本期减少金额	---	---	92,765.57	---	92,765.57
处置或报废	---	---	92,765.57	---	92,765.57
4. 期末余额	17,881,187.46	4,373,182.70	269,683.88	3,493,126.09	26,017,180.13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34,525.35	2,746,684.61	173,527.20	1,891,370.74	5,946,107.90
2. 本期增加金额	849,356.40	420,231.00	51,239.88	229,861.04	1,550,688.32
本期计提	849,356.40	420,231.00	51,239.88	229,861.04	1,550,688.3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88,127.40	---	88,127.40
处置或报废	---	---	88,127.40	---	88,127.40
4. 期末余额	1,983,881.75	3,166,915.61	136,639.68	2,121,231.78	7,408,668.82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897,305.71	1,206,267.09	133,044.20	1,371,894.31	18,608,511.31
2. 期初账面价值	16,746,662.11	1,626,498.09	188,922.25	749,926.91	19,312,009.36

2. 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注释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	-------	-------	----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514,864.10	78,504.28	11,593,368.38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11,514,864.10	78,504.28	11,593,368.38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5,148.64	78,504.28	193,652.92
2. 本期增加金额	249,488.72	--	249,488.72
本期计提	249,488.72	--	249,488.7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364,637.36	78,504.28	443,141.64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150,226.74	--	11,150,226.74
2. 期初账面价值	11,399,715.46	--	11,399,715.46

2. 无形资产说明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11,150,226.74 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抵押取得银行借款，详见注释 12。

注释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333,829.21	1,850,074.38	2,856,161.60	428,424.24
合计	12,333,829.21	1,850,074.38	2,856,161.60	428,424.24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100,963.92	44,419.99
合计	100,963.92	44,419.99

注释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1,637,850.00	2,051,850.00
合计	1,637,850.00	2,051,850.00

注释12.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6,000,000.00	24,89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5,000,000.00	---
合计	31,000,000.00	24,89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2018年5月7日，本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支行签订编号为：07500LK20188285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支行向本公司提供流动资金贷款1,000.00万元，贷款期间为2018年5月8日至2019年5月8日，其中700.00万由张明军、赵浩、王春、魏军、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300.00万由张明军、赵浩、王春、魏军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2018年9月14日，本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编号为：07500LL20188679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流动资金贷款150.00万元，贷款期间为2018年9月18日至2019年9月18日，由张明军、赵浩、王春、魏军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 2018年10月11日，本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编号为：07500LK20188733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流动资金贷款850.00万元，贷款期间为2018年10月17日至2019年10月17日，由张明军、赵浩、王春、魏军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 2018年10月15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苏州东山支行签订编号为：中银（吴中中小）贷字（2018）年第101-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中国银行苏州东山支行向本公司提供流动资金贷款200.00万元，贷款期间为2018年10月16日至2019年10月15日，由张明军、赵浩、王春、魏军、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 2018年12月17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吴中支行签订编号为：Z1812LN15633381《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交通银行吴中支行向本公司提供流动资金贷款400.00万元，贷款期间为2018年12月21日至2019年12月16日，由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张明军、赵浩、王春、魏军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6. 2018年12月17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编号为：2018苏银贷字第811208040731《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

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流动资金贷款 500.00 万元，贷款期间为 2018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5 日，由本公司苏[2018]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54332 号不动产权提供抵押，王春、魏军、张明军、赵浩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释1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14,755,609.30	13,642,736.28
应付账款	45,694,452.60	37,663,968.99
合计	60,450,061.90	51,306,705.27

(一) 应付票据情况表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755,609.30	13,642,736.28
合计	14,755,609.30	13,642,736.28

(二) 应付账款情况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44,001,690.30	35,174,723.01
应付运输费	1,202,708.99	1,729,245.99
应付服务费	111,838.00	110,741.85
应付设备款	279,363.14	322,763.14
其他	98,852.17	326,495.00
合计	45,694,452.60	37,663,968.99

注释14.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3,055,718.30	2,827,346.98
合计	13,055,718.30	2,827,346.98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深圳市前海瑞宏凯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00,000.00	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合计	2,800,000.00	

注释1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108,143.22	13,300,936.10	13,147,289.75	1,261,789.5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73,179.97	873,179.97	---
合计	1,108,143.22	14,174,116.07	14,020,469.72	1,261,789.5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08,143.22	11,480,374.48	11,326,728.13	1,261,789.57
职工福利费	---	735,609.21	735,609.21	---
社会保险费	---	617,720.50	617,720.50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564,055.53	564,055.53	---
工伤保险费	---	17,883.57	17,883.57	---
生育保险费	---	35,781.40	35,781.40	---
住房公积金	---	276,755.80	276,755.8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90,476.11	190,476.11	---
合计	1,108,143.22	13,300,936.10	13,147,289.75	1,261,789.5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850,389.12	850,389.12	---
失业保险费	---	22,790.85	22,790.85	---
合计	---	873,179.97	873,179.97	---

注释16.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466,480.05	1,428,188.25
企业所得税	333,648.66	117,942.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324.00	71,409.41
教育费附加	73,994.40	42,845.65
地方教育附加	49,329.60	28,563.77
其他	8,563.60	16,683.18
合计	3,055,340.31	1,705,632.49

注释17.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34,472.22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674,792.78	7,895.00
合计	1,674,792.78	42,367.22

(一) 应付利息情况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34,472.22
合计	---	34,472.22

(二) 本公司无应付股利。

(三)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资金	---	---
非金融机构借款	1,500,000.00	---
其他	174,792.78	7,895.00
合计	1,674,792.78	7,895.00

注释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57,529.75	---
合计	1,057,529.75	---

注释19.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859,136.92	---
合计	859,136.92	---

1. 长期应付款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916,666.67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57,529.75	---
合计	859,136.92	---

注释20.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9,500,000.00	---	--	23,600,000.00	---	---	53,10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股本本期增加 2,360.00 万元，系经本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2,95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转增 2,360.00 万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5,310.00 万元。

注释21.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9,307,612.87	--	23,600,000.00	5,707,612.87
合计	29,307,612.87	--	23,600,000.00	5,707,612.87

注释22.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89,486.15	--	--	1,889,486.15
合计	1,889,486.15	--	--	1,889,486.15

注释2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13,757,666.25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25,929.70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9,731,736.55	

注释2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4,810,810.83	80,589,479.31	99,620,088.85	79,061,957.78
其他业务	1,443,023.16	573,848.43	1,371,615.73	1,035,397.94
合计	106,253,833.99	81,163,327.74	100,991,704.58	80,097,355.72

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列示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抗器	52,232,376.85	41,240,071.9	49,581,432.85	39,968,868.62
电气柜	28,540,696.76	23,471,175.18	36,413,757.70	30,934,911.40
变压器	15,364,090.03	9,640,336.80	8,776,717.30	5,556,541.52
超级电容	5,747,068.97	4,706,673.54	3,068,565.80	1,172,084.74
滤波器	1,072,784.74	681,268.05	929,229.06	563,357.91
其他	1,853,793.48	849,953.84	850,386.14	866,193.59
合计	104,810,810.83	80,589,479.31	99,620,088.85	79,061,957.78

注释2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5,486.26	147,417.02
教育费附加	111,352.08	88,450.2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地方教育附加	73,983.43	58,966.82
印花税	36,691.80	36,962.30
合计	407,513.57	331,796.36

注释26.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2,335,125.19	2,461,428.40
职工薪酬	1,322,157.78	1,339,620.82
差旅费	360,951.42	399,375.59
其他费用	309,927.05	116,106.03
合计	4,328,161.44	4,316,530.84

注释27.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90,174.72	3,271,460.02
咨询服务费	983,540.39	1,111,737.18
业务招待费	1,160,903.48	1,170,926.92
办公费用	637,034.44	510,139.00
租赁费	485,076.15	547,308.88
折旧及摊销	327,747.97	184,692.19
差旅费	523,234.42	455,544.40
其他费用	922,118.23	391,768.17
合计	8,929,829.80	7,643,576.76

注释28.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93,876.23	2,716,875.88
原材料	1,961,580.14	2,152,911.63
差旅费	198,456.80	148,843.72
办公费	491,147.30	16,243.00
折旧费	59,147.57	44,203.92
检验测试费	158,698.12	322,187.49
模具费	---	54,700.90
合计	6,062,906.16	5,455,966.54

注释29.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28,225.39	1,218,293.5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57,515.40	72,606.64
汇兑损益	---	---
其他	28,443.25	37,015.76
合计	1,899,153.24	1,182,702.70

注释30.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9,313,082.76	515,226.69
存货跌价损失	220,858.78	89,265.69
合计	9,533,941.54	604,492.38

注释31. 其他收益**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18,927.13	830,500.00
合计	818,927.13	830,500.00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磁悬浮飞轮储能系统技术研发及产业化扶持	---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著名商标奖励	---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奖励金	133,500.00	128,5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产品政策性奖励	170,000.00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申请专项资助	---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先进制造业奖励金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3,296.14	---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	2,130.99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18,927.13	830,500.00	

注释32. 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818,927.13	818,927.13	详见附注五注释 31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196,000.00	196,000.00	详见附注五注释 35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115,400.00	115,400.00	详见附注五注释 32、2
合计	1,130,327.13	1,130,327.13	

2.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冲减的成本 费用项目
贷款贴息	与收益相关	115,400.00	85,300.00	财务费用
合计		115,400.00	85,300.00	

注释33.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4,221.39	--
合计	84,221.39	--

注释34.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677.01	--
合计	-2,677.01	--

注释3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 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96,000.00	47,482.00	196,000.00
其他	--	--	--
合计	196,000.00	47,482.00	196,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清洁生产奖励	--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优秀企业奖励金	20,000.00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服务体系建设和仪器共享补贴	--	7,482.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转型升级奖励金	176,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6,000.00	47,482.00	

注释3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 益的金额
赔偿金	139,255.99	--	139,255.99
合计	139,255.99	--	139,255.99

注释37.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3,795.86	174,770.7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21,650.14)	(90,394.83)
合计	(1,087,854.28)	84,375.9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113,783.9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67,067.6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6,716.2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80,736.83
研发费加计扣除影响	(641,362.5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6,555.29
所得税费用	(1,087,854.28)

注释38.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1,014,927.13	877,982.00
备用金	---	87,473.00
利息收入	57,515.40	72,606.64
其他	16,241.84	7,895.00
合计	1,088,684.37	1,045,956.6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9,444,986.57	7,688,791.18
支付的租金	1,315,871.26	560,810.48
保证金	370,000.00	114,900.00
备用金	175,956.03	---
赔偿支出	139,255.99	---
其他	7,554.43	50,495.66
合计	11,453,624.28	8,414,997.32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保理及票据贴现	887,431.99	5,275,564.22
承兑汇票保证金	3,794,725.60	4,612,749.05
收售后租回融资租赁款	1,513,200.00	---
资金拆借	1,500,000.00	---
利息补贴	115,400.00	85,3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7,810,757.59	9,973,613.27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承兑汇票保证金	6,088,474.00	6,927,346.65
定向增发中介费	---	132,075.47
付售后租回融资租本息	95,000.00	---
合计	6,183,474.00	7,059,422.12

注释3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25,929.70)	2,152,889.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9,533,941.54	604,492.3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50,688.32	1,524,359.65
无形资产摊销	249,488.72	115,148.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677.01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83,309.05	1,218,293.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221.39)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21,650.14)	(90,394.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351,968.73)	(8,398,403.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915,433.17)	(40,015,210.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663,477.05	23,083,307.85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5,621.44)	(19,805,518.3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11,590.54	2,696,687.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96,687.93	9,922,484.3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5,097.39)	(7,225,796.4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11,590.54	2,696,687.93
其中：库存现金	70,607.86	47,365.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40,982.68	2,649,322.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1,590.54	2,696,687.93

注释4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088,474.00	票据保证金
无形资产	11,150,226.74	短期借款抵押
合计	17,238,700.74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常州腾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常州市	常州市	电力项目投资、咨询	90.00	---	新设
商洛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商洛市	商洛市	电力项目开发	100.00	---	新设
天津腾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新能源技术开发、太阳能系统开发	100.00	---	新设
渭南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渭南市	渭南市	光伏、风力发电项目开发	100.00	---	新设
泰州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泰州市	泰州市	光伏发电技术研发	100.00	---	新设
高邮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高邮市	高邮市	光伏、风力发电技术研发及咨询	100.00	---	新设
商洛市商州区北电光伏科	商洛市	商洛市	电力项目开发	90.00	---	新设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技有限公司						
丹凤县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丹凤县	丹凤县	太阳能光伏电站开发	90.00	---	新设
商洛天圣新能源有限公司	商洛市	商洛市	太阳能光伏电站开发	100.00	---	新设
渭南北电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渭南市	渭南市	光伏、风力发电项目开发	100.00	---	新设
宝应北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宝应县	宝应县	光伏、风力发电技术研发及咨询	100.00	---	新设
高邮北能电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高邮市	高邮市	光伏、风力发电技术研发及咨询	100.00	---	新设
蒙阴彤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蒙阴县	蒙阴县	新能源科学技术研发	100.00	---	新设
洛南县华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洛南县	洛南县	太阳能光伏电站开发	100.00	---	新设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备注
常州腾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10.00	---	---	---	
商洛市商州区北电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0	---	---	---	

(二) 无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张明军、赵浩、王春、魏军	股东、实际控制人	45.69	45.69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现股东

(五)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

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短期借款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张明军、魏军、赵浩、王春	9,000,000.00	2017-7-3	2018-7-2	是
	4,000,000.00	2017-12-13	2018-12-10	是
	2,000,000.00	2018-10-16	2019-10-15	否
	10,000,000.00	2018-5-8	2019-5-8	否
	4,000,000.00	2018-12-21	2019-12-16	否
张明军、魏军、赵浩、王春	7,000,000.00	2018-1-3	2018-12-28	是
	4,000,000.00	2018-1-8	2018-12-28	是
	1,500,000.00	2017-9-15	2018-9-15	是
	7,390,000.00	2017-10-13	2018-10-13	是
	1,500,000.00	2018-9-18	2019-9-18	否
	8,500,000.00	2018-10-17	2019-10-16	否
	5,000,000.00	2018-12-26	2019-6-25	否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7-10-23	2018-10-23	是
合计	66,890,000.00			

(2) 本公司之股东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赵浩、张明军、王春、魏军，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立的票据保证金敞口部分提供连带保证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113,817.47	2017-7-14	2018-1-14	是
	277,601.73	2017-8-21	2018-2-21	是
	2,415,700.00	2017-11-6	2018-11-6	是
	1,652,000.00	2017-12-18	2018-12-18	是
	345,498.78	2018-1-25	2018-7-25	是
	1,487,905.30	2018-1-25	2019-1-25	是
	5,000,000.00	2018-12-25	2019-12-5	否
	1,700,005.00	2018-1-25	2019-1-25	否
张明军、赵浩、王春、魏军	1,107,471.40	2017-7-14	2018-1-14	是
合计	16,099,999.68			

九、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已签订的正在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1.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与本公司重大的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37,238.17
合计	837,238.17

本公司与苏州聚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5 日签订《厂房租赁合同》，苏州聚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将其坐落于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和安路，编号为 2#、3#幢，建筑面积为 7,014 平方米的厂房出租给本公司使用，租赁期自 2016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止，年租金 113.63 万元。该租赁协议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终止。

本公司与苏州众村联合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5 日签订《厂房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ZC 合 2018001，苏州众村联合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将其坐落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浦庄和安路 1066 号，编号为 2#、3#幢，建筑面积 7,089.20 平方米的厂房出租给本公司使用，租赁期自 2018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租金 114.85 万元。

2.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

2018 年 11 月 16 日，本公司与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买卖合同》和《融资租赁租赁合同》，公司将账面价值 200.00 万元的机器设备出售给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后再以融资租赁的方式租回。该等设备双方确认的转让价格为 200.00 万元，融资租赁手续费 8.68 万元（含税），租赁期 24 个月，自 2018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3 日，首期直接扣除融资租赁履约保证金 40.00 万元、扣除融资租赁手续费 8.68 万元，之后每月等额支付租金 9.50 万元，租赁期满后资产转让费 0 元。该售后租回融资租赁事项本公司确认递延收益-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0 元、确认未确认融资费用 28.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支付租金 9.50 万元，按照租赁资产的剩余使用年限摊销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0 元、按照直线法摊销未确认融资租赁费用 11,666.67 元，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项目	剩余租赁期金额
1 年以内	1,140,000.00
1-2 年	1,045,000.00
合计	2,185,000.00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重大诉讼、仲裁、承诺**

1、本公司 2017 年向深圳市菊水皇家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货物，2017 年 12 月 29 日，深圳市菊水皇家科技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开具的一张面额为 550.00 万元的电子商业承兑汇票，汇票的出票日期、承兑日期为 2017 年 12 月 29 日，汇票到期日为 2018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 日通过电子商业承兑汇票系统就上述承兑汇票向被告提示付款，但深圳市菊水皇家科技有限公司一直未就上述汇票进行承兑付款。本公司认为，深圳市菊水皇家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汇票的出票人和承兑人，负有无条件支付票据款的责任。2019 年 2 月 26 日，本公司已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至目前尚未收到法院案件受理通知书。

2、本公司 2017 年向深圳市菊水皇家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货物，深圳市菊水皇家科技有限公司将三张面额为 100.00 万元、合计 300.00 万元的电子商业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给本公司，汇票的出票人、承兑人均均为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汇票的出票日期、承兑日期为 2017 年 11 月 6 日，汇票到期日为 2018 年 11 月 6 日。

上述汇票背书情况如下，出票人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将汇票开具给收款人安徽沃特玛新能源电池有限公司，安徽沃特玛新能源电池有限公司背书转让给安徽夏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夏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背书转让给深圳市菊水皇家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菊水皇家科技有限公司背书转让给本公司。

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通过电子商业汇票系统就上述承兑汇票向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提示付款，但截至汇票到期日，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未就上述汇票进行承兑付款。

本公司认为，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作为汇票的出票人和承兑人，负有无条件支付票据款的责任，安徽沃特玛新能源电池有限公司、安徽夏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汇票的背书人应承担连带支付票据款的责任。遂将上述公司作为第一、第二、第三被告，向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19 年 2 月 13 日，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下达《案件受理通知书》（（2019）粤 0310 民初 417 号），该案尚在审理中。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深圳市前海瑞宏凯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商洛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商洛市商州区北电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签署了《商洛市 76MWp 光伏电站项目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合作协议约定甲方为《商洛市商州区北电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沙河子镇 20MWp 光伏电站项目》提供建设所需全部资金。根据《合作协议》及项目公司与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北京电力建设公司签订的《商洛市商州区北电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沙河子镇 20MWp 光伏电站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 EPC 合同），商洛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同意基于《合作协议》及《EPC 合同》下，甲方对项目公司享有人民币 14,000.00 万元债权。

商洛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同意为项目公司在《合作协议》及《EPC 合同》下所有义务、责任、陈述、承诺和保证的履行，向深圳市前海瑞宏凯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商洛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将所持项目公司 90%的股权质押给深圳市前海瑞宏凯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2、诉讼及仲裁事项

(1) 本公司于 2014 年同被告（三一重能有限公司（原三一重型能源装备有限公司）签订了一系列《产品买卖合同》，合同中对产品名称、交货时间和数量、交货地点和方式、检验和异议、产品回购等均做了具体且明确约定。合同签订后，本公司已按合同约定及三一重能有限公司的要求，向其履行提供合同约定的产品及售后服务、开具全额发票等主要合同义务。但三一重能有限公司没有依约向本公司支付货款，尚有应付未付的到期货款共计人民币 610,285.10 元。且三一重能有限公司拒绝接收原告提供的价值为 967,200.00 元的货物。

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向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获得受理（（2018）京 0114 财保 662 号）。2019 年 1 月 2 日，向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已获受理（（2019）京 0114 财初 606 号）。上述财产保全及诉讼案件尚在审理中。

(2) 本公司 2017 年向深圳市菊水皇家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货物，2017 年 12 月，深圳市菊水皇家科技有限公司将五张面额为 500.00 万元、合计 2,500.00 万元的电子商业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给本公司，汇票的出票人、承兑人均均为深圳市新沃运力汽车有限公司，汇票的出票日期、承兑日期为 2017 年 7 月 20 日，汇票到期日为 2018 年 7 月 20 日。

上述汇票背书情况如下，出票人深圳市新沃运力汽车有限公司将汇票开具给收款人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背书转让给聊城中通轻型客车有限公司，聊城中通轻型客车有限公司背书转让给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背书转让给安徽沃特玛新能源电池有限公司，安徽沃特玛新能源电池有限公司背书转让给深圳市快充王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快充王科技有限公司背书转让给深圳市菊水皇家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菊水皇家科技有限公司背书转让给本公司。

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通过电子商业汇票系统就上述承兑汇票向深圳市新沃运力汽车有限公司提示付款，但截止汇票到期日，深圳市新沃运力汽车有限公司未就上述汇票进行承兑付款，后本公司多次请求深圳市新沃运力汽车有限公司付款，深圳市新沃运力汽车有限公司以无偿付能力为由，拒绝付款。

本公司认为，深圳市新沃运力汽车有限公司作为汇票的出票人和承兑人，负有无条件支付票据款的责任，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聊城中通轻型客车有限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深圳市快充王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汇票的背书人应承担连带支付票据款的责任。遂将上述公司作为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五被告，向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18 年 12 月 6 日，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18）粤 0310

财保 194 号，裁定如下：冻结被申请人深圳市新沃运力汽车有限公司、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聊城中通轻型客车有限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深圳市快充王科技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 2,500.00 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等值的其他财产。案件受理费 5,000.00 元，由本公司负担，本裁定立即开始执行。2018 年 12 月 27 日，本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于 12 月 11 日作出的财产保全结果通知书（2018）粤 0310 执保 340 号，保全结果通知如下：2018 年 12 月 10 日，冻结被申请人聊城中通轻型客车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聊城振兴路支行银行账户 1611002329024552297 账户内的银行存款，已实际冻结人民币 2,500.00 万元，冻结额度为人民币 2,500.00 万元，冻结期限自 2018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0 日。

（3）本公司 2017 年向深圳市菊水皇家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货物，2017 年 12 月，深圳市菊水皇家科技有限公司将一张面额为 500.00 万元的电子商业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给本公司，汇票的出票人、承兑人均均为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汇票的出票日期、承兑日期为 2017 年 9 月 21 日，汇票到期日为 2018 年 3 月 19 日。

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通过电子商业汇票系统就上述承兑汇票向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提示付款，3 月 23 日，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做出无理由拒绝付款的反馈，公司再次发出票据款托收指令，均遭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拒绝。

2018 年 5 月 8 日，本公司针对承兑汇票被拒付事项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8 年 8 月 10 日，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作出判决（（2018）粤 0307 民初 6104 号）：一、被告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内向原告支付 500.00 万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付自 2018 年 3 月 19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的利息；二、被告安徽夏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对本判决第一项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当事人如果未按照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46,800.00 元、保全费 5,000.00 元，由两被告承担。被告一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不服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已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被告二安徽夏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拒收法院判决书，现正在通过法院公告送达。

十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314,588.30	50,280,569.82
应收账款	94,604,815.95	40,179,374.55
合计	98,919,404.25	90,459,944.37

（一）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14,588.30	10,780,569.82
商业承兑汇票	400,000.00	39,500,000.00
合计	4,314,588.30	50,280,569.82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055,076.64	---
合计	36,055,076.64	---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628,520.69	100.00	12,023,704.74	11.28	94,604,815.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06,628,520.69	100.00	12,023,704.74	11.28	94,604,815.9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946,270.46	100.00	2,766,895.91	6.44	40,179,374.5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42,946,270.46	100.00	2,766,895.91	6.44	40,179,374.55

2. 应收账款分类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	57,886,986.11	289,434.93	0.50
7-12 个月	2,274,420.23	113,721.01	5.00
1—2 年	42,317,994.96	8,463,598.99	20.00
2—3 年	2,480,423.95	1,488,254.37	60.00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4 年	1,668,695.44	1,668,695.44	100.00
合计	106,628,520.69	12,023,704.74	11.2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256,808.83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深圳市菊水皇家科技有限公司	38,500,000.00	36.11	7,700,000.00
江苏威宝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6,100,000.00	24.48	130,500.00
南京华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763,654.65	4.47	23,818.27
上海正泰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3,599,209.02	3.38	17,996.05
上海华季电子有限公司	3,442,736.62	3.23	626,309.32
合计	76,405,600.29	71.67	8,498,623.64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3,105,305.36	11,913,558.64
合计	13,105,305.36	11,913,558.64

(一) 本公司无应收利息。

(二) 本公司无应收股利。

(三)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179,594.28	100.00	74,288.92	0.56	13,105,305.36
其中：1. 关联方组合	12,431,983.25	94.33	---	---	12,431,983.25
2. 账龄分析法组合	747,611.03	5.67	74,288.92	9.94	673,322.1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3,179,594.28	100.00	74,288.92	0.56	13,105,305.3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957,978.63	100.00	44,419.99	0.37	11,913,558.64
其中：1. 关联方组合	11,753,138.25	98.29	---	---	11,753,138.25
2. 账龄分析法组合	204,840.38	1.71	44,419.99	21.69	160,420.3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1,957,978.63	100.00	44,419.99	0.37	11,913,558.64

2. 其他应收款分类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56,647.43	32,832.38	5.00
1—2 年	55,007.84	5,500.78	10.00
3 年以上	35,955.76	35,955.76	100.00
合计	747,611.03	74,288.92	9.9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868.93 元。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资金往来	12,431,983.25	11,753,138.25
押金及保证金	518,300.00	148,300.00
备用金	175,856.30	---
其他	53,454.73	56,540.38
合计	13,179,594.28	11,957,978.6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常州腾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12,312,433.25	1 年以内:1,580,228.76; 1 至 2 年:2,399,420.00; 2 至 3 年:8,332,784.49	93.42	---
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	1 年以内	3.03	20,000.00
泰州腾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119,550.00	1 年以内	0.91	5,977.50
李玲香	备用金	115,970.00	1 年以内	0.88	8,548.50
苏州轨道交通二号	保证金	55,000.00	1 年以内	0.42	2,75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线有限公司					
合计		13,002,953.25		98.66	37,276.00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000,000.00	--	9,000,000.00	9,000,000.00	--	9,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	--	9,000,000.00	9,000,000.00	--	9,000,000.00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常州腾冉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	--	9,000,000.00	--	--
合计	9,000,000.00	9,000,000.00	--	--	9,000,000.00	--	--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0,540,583.86	77,369,476.35	98,769,702.71	78,195,764.19
其他业务	3,813,669.72	2,944,494.99	1,371,615.73	1,035,397.94
合计	104,354,253.58	80,313,971.34	100,141,318.44	79,231,162.13

十三、 补充资料**(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77.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0,327.1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4,221.3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255.99)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60,892.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911,723.1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6	-0.08	-0.08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2	-0.09	-0.09

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